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有關 1) 關連交易-出售及視作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及(2) 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8 月 15 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 1) 關連交易-出售及視作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及(2) 持續關連交易。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賦予的涵義。

有關該公告的英文版本，本公司謹此澄清：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本集團根據化工能源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向化工能源公司提供之產品的年度建議金額上限(不含稅)應修正為：

	人民幣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
產品的年度建議金額上限	1,788,762,800	1,818,842,800	1,849,522,800
合共	1,788,762,800	1,818,842,800	1,849,522,800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告的內容均屬準確無誤。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何紅雲
公司秘書

2018 年 8 月 17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張文洋

非執行董事：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春霞、朱少芳、王先柱